



許順進

民國三十六年十二月二日生

台灣省屏東縣人

中國文化學院中文系畢業

現職／

潮州國中國文教師

作品／
散文：鄉野拾趣

小說：幽幽玉蘭香

文
獻

爐

短篇小說佳作 許順進

一、夜宴

星光點點的寂靜之夜，一輪明月當空，照在三合院的古厝上，卻照不到曬穀場，因為四面的九盞日光燈把曬穀場照得如同白晝，搶得月光失色。

古厝難得有這樣燈光明的日子，一年僅有二、三天如此亮著——除夕、春節晚上，以及每年的清明節前的星期六。這是張家老家長德伯仔「規定」的，所有在外地的家人除非有特殊事故，都得回老家。掃墓的日期就定在星期日。

循往例，在台北教中學的次子英亮、開成衣店的三子英豪、台中貨運服務的四子英傑、新竹化工廠工作的五子英聖、嫁到台南的長女英芳，都帶著他們的家人回到這個老家。

每年回老家，人口數總會增加，這一次，又多了英芳的女兒。

庭院內擺了三張桌子。三十個座位被小孩子占領了一大半，只剩幾個空位。這些「第三代」有青年、青少年、兒童。還好，節育的觀念已在第二代生根，每家均是「二個恰恰好」，真是不多不少——只有老大英明的子女較多，三女一男，因為英明是沒有受到節育影響的一位，那時還是「多子多孫多福氣」的時代。

十四個新生代，除了已亭亭玉立的素貞較文靜，其他的都在玩他們的遊戲，中學的一堆，國小的一堆，幼稚園的一堆，庭院裡充滿著喧嘩嬉鬧聲。

長子英明是唯一住在古厝的一家。

這一天又是他夫婦最忙的日子，張羅著三桌飯菜，忙了他倆一整天。

四個返家的妯娌也在廚房裡幫忙做事。

客廳裡四個兄弟，他們的妹妹、妹婿在閒話家常，一年的話是難以一時半刻聊得完的，彼此說東話西、問長問短。

德伯仔忙累了，也加入他們的行列。兒子們在外都有固定職業、收入，小孩子們也都健康活潑，德伯仔看到他們，內心感到很安慰。

可是當英亮提起么弟英賢，德伯仔立即怒形於色。

「不要提起他，這個了尾仔，說是去台北奮鬥，和別人合夥，做什麼零件加工。他哪有什麼本事？他也曉得奮鬥？冀斗咧！」

「阿爸，他現在電子零件做得有聲有色，真的，我們有聯絡。」英亮興奮地說著。

「兩年寫不到三封信回來，以前趕他出門，大概還在不服？」

「沒有啦，阿爸！他真的用心在做，而且最近他有對象了，快要結婚了。」

「就是啊！沒不服？哪有這種好事也不給我知道？」

「阿公！阿叔！吃飯了。」英明的兒子智忠探頭進來說著。

「管他去死啦！吃飯！吃飯！講到伊，肚就大起來。」

庭院裡好熱鬧，這樣的場面，德伯仔一年只能重溫二次。這會兒，儘管氣老么，可是一坐上椅子，氣就消了，他就是這副山溪水的脾氣——易漲易退。

小孩子們跑來跑去，邊吃邊扯淡。他們難得從都市回到鄉下，各個都感到很興奮似的，這頓飯活像扮家家酒？餓死算了。」

德伯仔瞥見了英聖的女兒要賴不吃，英聖夫婦倆又是哄，又是幫她夾菜，她卻哭得更大聲。

「妳什麼名？」德伯仔一時叫不出她的名字，搔著頭道：「查某囡仔，檢食！恁好命。聖仔！別管她，不吃乾就乾！阿斌啊！這步敢是你老爹教你的？跟我講，你阿爸時常喝酒對不對？」

「沒：沒啦！」小孩支吾其辭地應著。

「哈哈！拐你的啦！緊張啥？」

「阿公！來！乾杯！」台中英傑十二歲的小兒子晃到德伯仔旁邊，手上端著一杯汽水，笑咪咪地要和他乾一杯。

「乾就乾！阿斌啊！這步敢是你老爹教你的？跟我講，你阿爸時常喝酒對不對？」

「沒：沒啦！」小孩支吾其辭地應著。

「哈哈！拐你的啦！緊張啥？」

一、追憶

小孩子玩累了，被分配到龍虎二邊的房子內睡覺了。夜，不再那樣喧鬧了，只剩幾個大人在聊天，妯娌在一起也有扯不完的話題。

不久後，他們也各自就寢了。

夜，真的寂靜了。

德伯仔一個人在客廳右側的房內，坐在大板床的床沿上，手拿著二串珍珠項鍊，凝神注視著。他的旁邊放著一個盒子。另一個盒子稍大，裝著一組碗筷。九個碗很粗糙，形狀比現代的碗來得大。上的釉在日光燈下，並未顯出光彩。旁邊還有三個「大碗公」，一細木製的長筷子擺在盒子的邊底下。

目睹項鍊，他回想起老伴臨終前的交待：「英芳、英美如果有適當人家，嫁人時，每個人一條，給她倆留作紀念。」

「哎！七年過去了，由於當時工作忙，英芳、英美都嫁了，忘記把項鍊送給他倆。現在也該給他倆了。」

「不知英美會不會回來？」他忽然想念起么女英美。

「她的命實在真壞，嫁一個吃喝嫖賭都會的丈夫，受盡了苦，離婚後去美國讀書，不知現在的情形怎樣？」
「這個查某囡仔實在真九怪，最近只在信中提起伊有一個愛伊的留學生，以後就全沒消息啦。三年沒回來掃墓了。」

「今天又沒回家，也不寫信通知一聲。我看是不會回來了。美國啊！不是台北喔！」

思緒起伏，才想起了么女，又浮起了英賢的影子。

「不是存心要趕你！兄弟都乖，單你一個使我頭疼，會飲會賭，三時五時的就回家拿錢，不知見笑，要吃不討賸，只好賣土地給你一筆錢，閃卡遠一點，省得看著受氣！」

心裡啾啾咕咾地罵，畢竟還是關心著他。

「照英亮講的，大概不會錯，人總是會回頭的嘛！」

他一心還是盼望著英賢明天會回來，身邊還帶個未來的新媳婦。

「再不娶，差不多要牽豬哥了。」

「人呀！活得真累，一世人拚死拚活，只為了給子女完成嫁娶。現在就剩英賢和英美啦！他倆的事一了，責任也就了啦！人生，夠短的。老孤單一個，還得替他倆煩惱！」

二、歸途

凌晨，天將明未明，高速公路上，英賢挺著上身，手握方向盤，注視著前方，全神貫注地開車。

他的未婚妻似乎不太高興，他覺察得出，因為她一反常態，車開出來，直到這時，一直沒說話。沈默了好久，她終於開口了：

「又不是回家過年，天還沒亮就在趕路！」

「這你就不知道了，我們鄉下的習俗，掃墓比過年重要多了，過年不回去沒關係，清明不回家掃墓，那是忘本，知道了吧？」

「……」

「我已經四年沒參加掃墓了，全家我最丟臉，二十幾不學好，我是最混蛋的一個，那一段日子，不知道是中了什麼邪？素卿，你如果反悔還來得及，嫁給我這個有前科的人，你不怕？」

「訂都訂了，我爸爸也同意了，反悔有什麼用？」

「你爸媽是你的父母，又不是他們要嫁給我，我問的是你！」

「不後悔！」

「真的？」

「怕你就不嫁你，嫁你就不怕你。何況我爸常說他最會看人，從來不會看走眼。他懂得些相命術，他說你本性善良，將來有出息，只是以前誤入歧途而已。」

「你看她，又提你爸爸了。」

「當然要提他呀！如果不是他對你有信心，我還真的三心兩意，不敢下注呢！」

「下注？嫁人是下賭注？」

「是呀！這也是爸爸曾經說過的，我想他是不會錯的。」

「哦！原來訂婚前我勇敢說出來的不良素行，你都向你爸爸報告了？」

「當然。」

「那好，就別不高興了，到鄉下看看我的老家，也讓我的家人見見你，不是挺新鮮好玩的嗎？」

「也好，一定很熱鬧。」

「提醒你一點，我爸爸可能還有氣。如果他的臉色不對勁或話中有刺，你要忍耐，要微笑、微笑，知道嗎？」

「你呀！回去是該被臭罵一頓的，活該！罵又不是罵我，微笑有什麼問題？我怕的是訂婚沒讓你爸爸知道，萬一他問起來怎麼辦？」

「那簡單，實話實說。」

「……」

車子已離開高速公路，轉入高屏路上。天已亮了。

過了高屏大橋就是屏東縣境。

近鄉情更怯，也帶點興奮。

「拜拜時，我怎麼拜你就怎麼拜。拿香跟拜就是了。」

「我的祖先和我去世的母親地下有知，看到家人不見得會高興，看到我這個不成才的人竟然帶個未婚妻回家，祖墳真的會冒金光。」

他一心直高興著，實在好久沒回家了。他有點自豪，「這樣有體面的回家，和以前回家討錢的滋味，哎！不一樣就是不一樣。」

到了C村老家，他把轎車停在正門圍牆下。圍牆沒變，一樣老舊，壁上處處生青苔，還有一些雜草飛上牆頭。以甕為飾的牆古樸如昔，只是青苔更青，草也更多了。

「那邊的三輛車，一定是二哥、三哥和五哥的。」

下了車，已聽到裡面大人交談的吱喳聲和小孩的嬉笑聲。

四、備 禮

老大英明很眼尖，一眼瞥見英賢帶個漂亮小姐，走進門坊牌下，站在門內。素貞大喊一聲：「細漢叔仔回來了，還有個女朋友！」

英賢的哥們都聚攏了來，有的拉右手，有的拉左手，有的拍肩膀。英亮拉大了喉嚨朝客廳裡叫：「阿爸！英賢回來了！」

德伯仔慢條斯理地走出大廳，到了英明兄弟站立的地方。

「你總算回來了。」說完，轉向素卿，端詳著她。

英賢搔搔頭，介紹素卿給大家認識。

素卿有點不自然，操著國語：「張伯父」下一句是台語：「您好。」

「阿爸，她在台北講國語慣了，一歡喜，所以國語、福佬話攬做伙。」

素卿被這麼一說，臉泛紅，更不自然了。

在大廳內準備祭祀物品的妯娌們也都擁了出來。她們都圍在素卿身邊。

英賢見到父親沒有生氣的模樣，車上的顧慮都消失了。心想：「阿爸畢竟還是疼我的。」

德伯仔以慣常的半諷刺口吻道：「訂婚為什麼不通知一聲？一個某贏過三個天公祖，是不是？」

冷不防被這麼一問，英賢支吾地應道：「不是啦，阿爸，我們根本沒什麼儀式，伊阿爸不喜歡什麼儀式，只有掛個戒指就完成了。本來要寫信回家，但是工廠工作多，準備稍輕鬆後帶素卿回來……」

「恁無閒？寫信也沒時間？」

……英賢一勁地搔頭，擠個尷尬的笑。

「心虛了是不是？好了，不講這些了，你這種散形的料，伊怎會肯嫁給你？」德伯仔心裡不氣，但仍是蹦出作弄的話來，糗得英賢很難堪。

「阿爸，這講起來話頭長……」

「有多長？」

「阿爸，我看咱出發去掃墓要緊，回來再講給您聽，好不好？」

「真假仙，出發就出發，橫直大漢啦，你有你的做法。我不是在調查你，只是不明白，像你這種料，怎會有查某囡仔愛你？」

正說著，他的大媳婦和二媳婦擡出一大紙箱祭物出來。

「走啦！大朋友、小朋友！不要玩了，上去坐車。」英亮拍拍手叫著。轉身道：「阿爸，回家來再講。」

英明把空地上的小貨車開出大門——這是英明載穀子、蓮霧的專用車。

小孩子們竟然不願坐他們自家的轎車，紛紛爬上大伯父的貨車，一下子就擠上了八個，都坐在車廂底板上。

英明哄道：「坐轎車不是比較涼嗎？阿伯的車子可沒冷氣喔！」說完，還是哄不下來。

「阿伯的戰車，坐起來會把你們震得頭暈暈的，你們敢坐？」英亮也幫著哄。

還是沒有人肯下車。

英明只好叫素貞坐了上去，守著祭物。並交代道：「注意他們的安全。」

「坐好哦！愛坐？掃墓回來，叫阿伯開後面那台牛車給你們坐，好不好？」素貞逗著她的堂弟妹。

「哇！好棒啊，有牛車可坐啦！」英亮的小兒子說著。

「牛車是什麼？我怎麼沒見過？」英聖的唸國小一年級的兒子智長瞪大了眼說著。

「笨噃！我看過。」讀三年級的智生糗著智長。

「哪裡見過？我們那裡都沒見過牛車。」智長辯著。

「電視上見過！」智生昧眼吐舌逗著弟弟。

德伯仔走過來，聽孫兒們相逗的交談，用手拍拍智生、智長。

「坐好，不要爭了。掃墓回來，叫你阿伯駛牛車載大家去玩！」

「阿公，牛呢？怎麼沒看到？」智長疑惑地問著。

「有哇！在後面柴房隔壁的牛棚裡面。你們昨天來得太晚，所以沒看到。」說完，走向前面。

德伯仔坐在英明駕駛座旁邊，心中頗有感慨：「時代變得真快，這些孫子、孫女，竟然沒看過半隻牛！」

一輛小貨車領著四輛轎車，緩緩地開上公路，再轉到產業道路——這是一條剛加鋪柏油的路，從前是砂石路。

在前座的德伯仔聯想起以前這條路的坑坑洞洞，掃墓哪有車子敢駛入？以前掃墓還不都是把祭品放在籃子裡一肩挑；兒子長大了，輪到他們挑。現在可不同了。「時代，哎！變得真快，連經過公墓的道路也鋪柏油。」

「後面那一堆小孩子，他們怎麼知道從前的人生活有多艱苦？」

車隊到了公墓。

祖墳三座相連，二座是安厝德伯仔的父母，一座是他老伴的。本來相距很遠，勘風水的說三座相連，後代才會興旺。三年前才遷建在一處，祭拜也方便多了，不必趕三個地方。

五輛車停放在小路邊。公墓還未實施「公園化」，已在規畫中。

墳墓的方位不一，雜草叢生，蓋過墳墓，遠遠看去，只見到青草綠藤，只有幾座已提早掃墓過的才看得到墳墓模樣。

英明和英豪各持鎌刀，把長草、野藤割斷，踩出一條臨時小徑。

找到了墳墓，英傑、英聖也加入行列，把小樹砍除，德伯仔用鋤頭把貼地的草一鋤頭一鋤頭地鋤。老鼠在墳上穿的洞，也予以填平。

英豪手拿鏟子、水桶到高凸的地方挖土，裝在水桶內，提到墳墓那兒倒上去。

男孩子大概是由於好奇，在墳地上追逐，有的蹲下身去找小蟲子。女孩子則坐在涼亭下納涼聊天。

事實上也怪不得他們愛玩，有幾個小孩知道掃墓的真正意義？

「不要走太遠，要拜拜了。」英明的妻子喊著。

幾個妯娌把祭物、香燭冥紙分成三份。每座墳各一份，牲禮——一隻雞、一塊長肉、三個蛋，以及幾碗菜、肉、魚丸之類的祭品。

將近十點半了，小孩也集合了，陽光熾熱，他們分別躲在四支洋傘底下。

墳墓已被整理得煥然一新了。

香已點燃，由德伯仔率先拜「后土」——即土地公。英明的妻子把香分給在場的每一人各一枝。小孩子們很興奮，把手上的香比來畫去，好像在玩「仙女散花」。

英賢眼快，忽然高叫道：「阿爸！英美來了，在小路上，身旁還有個男的。」

「我們稍等一下再拜，等英美。」德伯仔由於英美突然從美國趕到這裡，高興得咧著嘴，眉開眼笑。

「阿爸！我回來了。嘩！好熱，趕得要命，總算來到了。」她喘著氣說著。

「阿爸，我給您介紹，伊就是我信中提起的清俊，已拿到博士學位，不多久以後，準備要回國開工廠。」

「歡迎你，真歹勢，一路辛苦了。」

「自己人，別客氣。」

仍在就讀大學的素貞樂得脫口而出：「哇！我們家又多了兩個人啦！」

一家人持著香，在墳前拜拜。絲絲縷縷上升的香煙下，是一家虔誠祭拜的後代，他們正在表達對先人的懷念。慎終追遠，不忘先人遺容遺訓的心思，表露在每個成人臉上。只有年紀較小的孩子漫不經心，他們拜歸拜，還是一臉嘻嘻哈哈。

酒過三巡之後，燒冥紙給祖先享用（冥幣是也）德伯看著兒子們正在替祖墳裝飾——把黃、紅色長條的「過墓紙」一張張壓在墓的上、下四週。轉頭看到英賢那一對、英美那一對，他內心很安慰、興奮。

「這是有史以來第一次全家大聚會，一個也沒少。」他咧著嘴微笑。

有幾位他熟識的人也全家來掃墓，除了同鄉、老朋友，其他的年輕人、小孩子他一個也不認得。

「哎！工商業社會，每個人不知道在忙些什麼？一年到頭難得回來。見面的最好場所，竟然是祖墳前面。」高興才上心頭，看到掃墓的來往人群，感慨又上心頭。

六、祭 祖

酒灑地後，德伯仔叫大家上車，他拿草龍上了小貨車。這回他跟小孩子同坐在後面——因為那草龍是燃著的。

「阿公，你拿這個回家做什麼？」智生問著。

「這是火龍，又叫做草龍，要引你們的阿祖和阿媽回家吃飯的。」

「他們都死了，怎麼能回家吃飯？」

「因仔有耳無嘴，別多問話，記住大人說的就是啦！」

智長疑惑地問道：「故事書裡面有金龍、黃龍、青龍，哪有草龍？」

「這就是啊！用稻草綁做一綱就是草龍啊！」

他想：「再怎麼解釋，你們也不曉得。別講太多啦，疲勞！」

大夥都下車後，把車上的東西一件件搬下來。妯娌們都進大廳擺設祭祖的用品——不一會工夫，在通力合作之下，大廳的供桌上擺滿了魚肉、菜餚、水果、發糕。

裡面燈光輝煌，香煙繚繞，即將開始祭祖儀式——這是南部地區祭祖的特色，不同於客家人，客家人掃墓之外，只在X氏祠堂進行宗族集體拜拜。閩南人在掃完墓之後還得引祖先回家共同「進餐」——用草龍、大支香的煙引領祖先英靈回老家。

每個人手上都拿著一枝香，大廳裡面，德伯仔為首，他的後面是第二代——十六個成人，最後面是第三代——十四个小孩。

德伯仔領頭拜拜。他大聲地唸著禱文：「阿爸，阿母，玉娘，今日全家大小漢攏總到齊，替您修整大厝，並且請您返來老厝，準備一點酒菜請您享用。最歡喜的是英賢返來啦，伊替咱張家添一個新婦；英美也由美國返來

，伊也替咱添一位博士子婿。請阿爸、阿母、玉娘保庇全家康健，事業發展，因仔順利大漢。

英明一一接過大夥拜過的香，插到香爐內。人口多，香火旺，一簇燃著的香，煙裊裊上升，迷漫了神像與祖先靈牌。

德伯仔很恭敬地斟酒。

智長傻傻地拉阿公的褲管。德伯仔低下頭看著他。

「阿公，你剛才講什麼？我聽無！」

他摸摸智長的頭：「因仔有耳無嘴，以後你自然會曉得。」

「阿公，什麼是有耳沒嘴？」

「就是用耳聽，不好用嘴亂問！」

七、發 爐

德伯仔又斟了第二巡酒。然後坐在木椅上休憩片刻。

英賢隨後又斟了一次酒。他走出了大廳。

大廳裡只剩德伯仔在打盹。

三巡酒後約五分鐘。

「哎呀！阿公！快起來看！」英明的第二個女兒素敏尖聲的叫著：「裡面全是煙，是什麼東西燒起來了？」

德伯仔驚醒了，躍起身來走向供桌邊。

素敏的叫聲，引來了全家大小，都往大廳內跑。

德伯仔注視著火源。那煙來自香爐，一簇燃剩的「香腳」（手持部分）燒起來了，一簇紅紅的火，煙直往上冲。

整個大廳都是煙。

「我去拿水來救火！」智生嚷著。

「不行！」

「為什麼？」智生瞪大了眼問著。

「這是發爐。」德伯仔解釋。

英明疑惑地說道：「為什麼會發爐？是好還是不好？」

德伯仔道：「有兩種可能，一種是我們祭拜不誠心，祖先生氣；一種是表示歡喜。」

「我來問一下。」

德伯仔在神桌上取下了杯琰（卜吉凶的木製月形物），對著香爐及祖先牌位詢問：「若是我們不夠誠心，請應杯！」說完把杯琰丟到地面。大人們都往下看，二個杯琰都向上（弧形朝下，平面的朝上），不應杯。

「不是生氣。」德伯仔向大家說明。

「若是歡喜，看到全家團圓在一起，所以發爐，就請應三次杯！」

第一次丟下，一仰一覆，已應一杯。

第二次丟下，第三次丟下都是一仰一覆。

「應杯啦，表示他們真歡喜！」

大家紛紛談論著，等到應杯後，每個成人都綻開了笑容。只有小娃兒楞頭楞腦，連素貞都滿臉疑惑。

「不要說沒看過這種事，我連聽都沒聽過。」

英明聽完後微笑道：「我這才第一回碰到，你怎麼會見過？」

「這種情形，你們可能不太相信，其實發爐時常發生，不是大好就是大壞。」

「不多久以前，咱村裡大廟落成，開廟門那晚，香爐也是發大火，卜杯後證實是衆神歡喜，所以作法發爐。

「還有，從前隔壁村一個不孝的媳婦，她的公公忌日拜拜不誠意，隨便拜一拜，當日出門就發生車禍被撞死。後來對照她出門的時間，正好她厝內香爐燒起來，神像圖和祖先牌位、她公公的牌位都被燒光。」

「這種事，雖然半信半疑，最好寧可信其有，不可信其無。」

八、傳 承

德伯仔、英明和三個小孩子點著冥幣，燒化給祖先當「私房錢」。熊熊的火使整個廳內忽然熱了起來。
德伯仔將供桌上酒杯裡的酒倒在大杯子裡，順著燒冥幣的桶子灑下去，灑成一個圈。他口中唸著：「圈圓圓，全家大賺錢！」

智生也跟著阿公唸：「圈圓圓，全家大賺錢！」

祭禮完成，撤走了桌上的供物，大大小小一起忙著準備中餐，有的擺桌椅，有的端菜，有的擺碗筷。人多好辦事，廳外一席，廳內二席，沒多久便準備完畢。

小孩子都跟著他們自己的父母，三桌坐得满满的。

沒見到德伯仔，沒有人敢開動。

稍後，他從房內出來，手中捧著一大一小的盒子。

他把二個盒子放在桌上，慎重其事的打開二個盒蓋。

「這二條項鍊，是你們的阿母要送給英芳和英美的，我老糊塗忘記了，現在該給她倆了。」
他向英芳、英美招招手，示意她倆去拿。
「多謝阿爸！」她倆異口同聲道謝。

「去點香，向你阿母說謝，也好給他知道我沒有藏起來做老本。」

「說得那些兄弟直笑。」

「丁公夕一又，忍耐一下，阿公盛飯給大家吃。」「小朋友」，他故意用國語唸出來，卻咬錯了一音。
「阿公，不對，丁公夕一又才對！」智生較多言，當衆糗了阿公一頓。惹得大家直笑。德伯仔從盒內拿出碗來。

「差不多啦，阿公沒讀書，不好意思。」

他才說完，又是一陣大笑。

德伯仔果真要去盛飯。英賢以為他阿爸又要惡作劇，說不定待會兒要罵人了，他趕緊起來，搶走伊阿爸手上的古碗。

「我替您去盛飯。」

「你坐著，我有我的用意，你免緊張。」

說完，他自己捧著那九個大大的古碗去盛飯。

然後，他一碗一碗地送給六個兒子和二個女兒。他們被這突來的異樣舉動搞得面面相覷，個個悶不作聲。

「這九個碗是你們阿公留下來的，留到現在已經四代了，我一直收藏起來，反正現在的碗真美觀，這種古碗你們也不愛用了。」停了一下，他繼續說道：

「我的父母用這些碗來養我，我也用這些碗養你們，現在你們再將這碗裡的飯分給你們的丁公夕夕夕？」
「又。」

這回他們按捺住了笑，有的媽媽都把食指壓在嘴唇上，示意他們不准說話、不准笑。

「今天發爐，表示祖先真歡喜，我心裡也是這樣，你們在外面應該有你們的天地，安分守己做人，只要逢年過節不忘記這裡是你們的老厝，返來古厝走走，我就真正歡喜了。」

「吃飽，將這古碗一人帶一個返去，每年這個時候帶來，我要檢查，不准打破！」

「丁公夕一又，聽阿公在講古大概餓了哦？吃飯！吃飯！阿公的意思是：吃飯，要知影飯由那裡來，不可浪費，出力公力公！」

「知影！」智生反而用閩南話回答。

吃飽後，德伯仔又重複幾句：「不是和你們講假的，好好保管，明年清明給我完完整整帶回來。」

然後拖住智生、智長：「趕緊去請阿伯駛牛車載大家去果子園撓蓮霧。」話一出，大、小朋友都樂得直拍手，又跳又叫地去找他們的大伯父了。